

徵稿辦法

中華民國 103 年 8 月 20 日編輯會會議訂定發布全文 6 點

一、本刊是一本兼具「教育資料、議題策略」之統整分析、「教育研究」成果發表，以及教育訊息傳播及介紹學校特色等多重任務之實務性電子期刊，其宗旨乃在加強教育理念之交流、教育政策之宣導、教育經驗的傳承、教育成果的分享，增進教育人員的專業知能，進而提升教育理論的建構與實踐的品質。

二、本刊教育專論採取徵稿方式，其題材如下表：

稿件類型	說明	字數	審查方式
專題論文	與幼兒教育、中小學教育階段相關之課程與教學、教育制度與政策、測驗與評量、師資培育與發展、學生心理與輔導等專題論文。	8,000-12,000 字	雙審
教學分享	由幼兒園教師或中小學教師就各學習領域、年級、單元等撰寫與課程、教學、評量等相關實務經驗分享之文章。 <u>可隨文附上圖片、相片或音檔</u> ；如能附上 2-3 分鐘教學影片更佳。	4,000-8,000 字	單審

三、本刊為季刊，每年出版 4 期，於每年 2、5、8、11 月出刊。全年收稿，隨到隨審。來稿將於收件後 5 個月內回覆審查結果。

四、投稿請注意下列事項：

1. 投稿者請於本刊網站 <http://pulse.naer.edu.tw/> 註冊。若作者希望在特定卷期刊登，必須至少在該期出刊日期 6 個月前傳達，否則恕難如期刊登。本刊因編輯需要，得決定稿件刊登之期別。
2. 來稿如有一稿兩投（含投送其他刊物正審查中，或研討會發表論文後編輯成專書者）、抄襲、違反學術倫理、侵犯他人著作權和涉及言論責任之糾紛，除由作者自負相關的法律責任外，2 年內本刊不再接受該作者投稿。
3. 本刊於作者投稿後一週內通知收稿事宜。國家教育研究院（以下簡稱本院）地址為臺北市大安區（106）和平東路一段 179 號 8 樓，傳真：02-7740-7899，電話：02-7740-7892；本刊聯絡電子信箱及網址為：pulse@mail.naer.edu.tw；<http://pulse.naer.edu.tw/>。

4. 本刊採匿名審查制度，由本刊總編或編輯委員聘請有關學者專家審查之；凡經審查委員要求修改之文稿，應於作者修改後再由編輯會決定是否刊登。
5. 本刊因編輯需要，保有文字刪修權。

五、撰稿須知：

1. 來稿請用電腦橫打（請用 word 文字、新細明體 12 號字、單行存檔），稿紙大小以 A4（長 29.7 公分，寬 21 公分）紙張為準。
2. 專題論文來稿之編排順序為中文摘要、英文摘要、正文、附錄、附註與參考文獻（請用 APA 格式）；APA 格式請參考本刊「撰稿格式說明」，並請在中文參考文獻中加註英文譯名（詳見撰稿格式）；教學分享不需要中、英文摘要，另外，如有引用參考文獻需依 APA 格式撰寫；若需要授權的文字、圖片檔、影音資料檔、錄音資料檔，建議使用創用 CC 授權的著作。若不符合此項規定者，本刊得退稿或請作者修改後再行送審。
3. 來稿之中文摘要請勿超過 350 字，英文摘要勿超過 200 字，並請列出中、英文關鍵詞（Keywords）3 至 5 個。
4. 來稿所附之 Word 電子檔的檔名，請務必依來稿的西元年月日、第一作者姓名、篇名全名等順序書寫。如投稿者王秀英於 2005 年 2 月 9 日寄來一篇「臺灣教育研究資料數位化和運用之分析」，則檔名應如下：「20050209 王秀英臺灣教育研究資料數位化和運用之分析」。
5. 為求審查客觀，中英文摘要及正文中請勿出現任何可辨識作者之資料。

六、來稿一經刊登，不另給付撰稿費；但屬特殊性及特殊邀稿者例外，其撰稿費給付標準，依本院規定辦理。著作財產權歸屬本刊所有，凡經本刊錄用刊載之稿件或作品，本院可全文刊載於本院刊物、網頁或相關出版品。爾後作者另行出版或轉登其他書刊，依本院著作授權利用作業要點規定辦理。